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的依据：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3,707,228.84 元，扣除按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70,722.88 元，当年尚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57,336,505.9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49,711,659.54 元，减本年现金分红 25,225,500.00 元，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余额为 181,822,665.50 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因股权激励事项回购但尚未注销的股份以及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规定情形，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等因素，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